

教育部:2023年前实验操作

将纳入初中学业水平考试

中新网11月29日电 据教育部网站消息,近日,教育部发布《关于加强和改进中小学实验教学的意见》(下称《意见》),《意见》明确,2023年前要将实验操作纳入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考试成绩纳入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依据;在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中,有条件的地区可将理化生实验操作纳入省级统一考试。

《意见》提出,实验教学是国家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规定的重要教学内容,是培养创新人才的重要途径。要强化学生实践操作、情境体验、探索求知、亲身感悟和创新创造,着力提升学生的观察能力、动手实践能力、创造性思维能力和团队合作能力,培育学生的兴趣爱好、创新精神和科学素养和意志品质。

《意见》列出了几方面主要举措,其中包括:

——完善实验教学体系。教育

部制订中小学实验教学基本目录和操作指南。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按照国家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要求,将实验教学作为课程体系的重要内容纳入学科教学基本规范,强化实验教学要求。

——创新实验教学方式。各地各校要丰富实验教学实施形式,综合运用观察、观测、模拟、体验、设计、编程、制作、加工、饲养、种植、参观、调查等多种方式,促进传统实验教学与现代新兴科技有机融合,切实增强实验教学的趣味性和吸引力,提高实验教学质量和效果。

——规范实验教学实施。学校要将实验教学纳入教学管理规程,分年级、分学科制定切实可行的实验教学计划。加强实验教学过程管理,确保实验教学内容和课时,严格实验教学程序和规范。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和学校,积极利用信息技术手段开展

实验教学管理,探索通过购买服务方式开展特色实验教学或实践活动。

——提高教师实验教学能力。各地要对现有相关学科教师实验教学能力进行分析研判,有针对性地制定培训方案,纳入教师培训体系,列入“国培计划”“省培计划”,确保到2022年前完成教师实验教学能力全员轮训。

——保障实验教学条件。各地各校要按照标准和实际需求建设实验教学场所,支持探索建设学科功能教室、综合实验室、创新实验室、教育创客空间等,鼓励对普通教室进行多功能技术改造,建设复合型综合实验教学环境。

——健全实验教学评价机制。把实验教学情况纳入教育质量评价监测体系,强化对学校实验室建设与管理、实验教学开展情况和实验教学质量等方面的评价。2023年前要将

实验操作纳入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考试成绩纳入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依据;在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中,有条件的地区可将理化生实验操作纳入省级统一考试。

——加强实验教学研究探索。各地要加强实验教学研究和教研活动,及时总结推广实验教学典型经验和先进教法,强化对学校实验教学工作的指导。

——强化实验教学安全管理。各地各校要切实增强实验教学安全意识,落实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制定实验教学安全预案。市县教育行政部门要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并完善教学用试剂(药品)中的危险化学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采购、运输、储存、保管、使用、回收管理办法,既要保障实验教学正常开展,又要确保使用安全,达到环保要求。

河北公布终生禁驾数据
近四分之一为“90后”

中新网石家庄11月29日电 29日,河北省公安厅交通管理局通报称,2019年1月1日至11月15日,全省有1354人被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吊销机动车驾驶证,且终生不得重新取得机动车驾驶证,其中近四分之一为“90后”。

据通报,1月1日至11月15日,河北有1379人次被终生禁驾,有354人次是因饮酒后或者醉酒驾驶机动车发生重大交通事故构成犯罪被终生禁驾,1025人次是因交通事故后逃逸构成犯罪被终生禁驾。其中,有25名驾驶人因饮酒后或醉酒驾驶机动车发生重大交通事故构成犯罪,又有逃逸行为,被两次做出终生禁驾的处罚。



京张高铁沿线车站即将竣工

这是11月28日拍摄的京张高铁下花园北站。

目前,京张高铁沿线各车站即将竣工,为下一步运行实验奠定了基础。
新华社发

湖北全面取消
公立医疗机构
医用耗材加成

新华社武汉11月29日电 11月30日起,湖北所有公立医疗机构全面取消医用耗材加成,实施调整后的医疗服务价格,这标志着湖北公立医疗机构医用耗材逐利机制退出历史舞台。

湖北此次取消公立医疗机构医用耗材加成,对公立医疗机构因此减少的合理收入,通过调整医疗服务价格、降低运行成本、完善医保支付配套政策等有效补偿,确保公立医疗机构良性运行、医保基金可承受、群众整体负担不增加。

据测算,以省管公立医疗机构价格调整方案为例,湖北本次共调整医疗服务项目1053项,调价项目平均调整幅度5.75%,其中,综合服务类8项,平均调价增幅17.69%;医技诊疗类检验类437项,平均调价减幅2.17%;临床诊疗类585项,平均调价增幅22.90%;中医及民族医诊疗类23项,平均调价增幅10.88%。医院耗材加成合理收入和医疗服务价格调整的对比测算,平均补偿水平为93.28%,提价增加总额小于降低大型设备检查治疗、检验价格节省用量及取消医用耗材加成收入总额。

据介绍,本次调价项目中96.5%是医保支付项目,价格调增部分按基本医疗保险政策规定支付,患者个人承担部分较少。

湖北省医疗保障局有关负责人说,全面取消医用耗材加成,有利于推动合理使用化验和医用耗材,激励医务人员不断提高医疗技术,促进医疗机构由资源消耗规模扩张型向内涵质量效率型转变。

赔偿157万余元!

江苏宣判特大“电捕鱼”民事公益诉讼案

新华社南京11月29日电 南京环境资源法庭28日在扬州公开开庭审理扬州市人民检察院诉高某某等10名被告生态破坏民事公益诉讼一案。法庭当庭判决高某某等10人于判决生效之日起15日内就其非法捕捞、买卖水产品造成渔业资源损失及生态破坏行为在国家级媒体公开赔礼道歉,判决赔偿金额共157万余元。

公诉机关起诉书表示,2019年1-2月,高某某、谈某某等人在明知高邮湖、邵伯湖处在禁渔期的情况下,多次进入高邮湖、邵伯湖内3处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午夜时分驾驶3艘快艇使用电

瓶、逆变器、电渔网等工具,采用30米长的拉网实施“电捕鱼”8次,先后共10人参与策划、开网、电捕、贩卖过程,合计捕获鲤鱼、鲫鱼等渔获物13140余斤。

“电捕鱼”是采用“摩托艇拖拽电网”方式,对捕捞对象没有选择性地打捞。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员、四级高级法官刘尚雷介绍,这种捕捞方式会直接导致电捕区域水生生物死亡,侥幸逃脱的鱼类生理功能会遭受不同程度损伤。电流对浮游动植物和底栖生物有极高的致死作用,未捕捞上来的死鱼沉至水底腐烂后造成水环境污染,可能导致整体水域“荒漠

化”“真空化”。

此次,南京环境资源法庭对本案开展就地巡回审判,将法庭搬到了美丽的高邮湖畔。刘尚雷表示,在“电捕鱼”行为发生地采取巡回审判,能扩大生态环境审判的教育引导功能。“通过审理一案、教育一片,宣传损害担责、全面赔偿原则,放大生态保护的社会效果。”

据了解,此案是农业农村部自2018年10月在全国范围内组织开展打击电鱼活动专项执法行动中,执法部门发现的一起特大“电捕鱼”违法案件。法院判决的赔偿款项,将在论证后拟定方案用于高邮湖、邵伯湖地区生态资源修复。